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一、与已发行债券相关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且期限相对较长，可能跨越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公司具有良好资质及信誉，但已发行债券种类涉及交易所和银行间债券市场，其交易量和流动性主要取决于投资人对于债券的价值需求与风险判断，公司无法保证已发行债券在交易所和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交易量和活跃性，其流动性与市场供求状况紧密联系。

（三）兑付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环境等不可控因素发生变化，导致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负面影响，进而造成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的资金，将可能影响已发行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对投资者到期收回本息构成风险。

二、与企业相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47,147.49 万元，主要为应收财政局工程款；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385,375.82 万元，主要为应收财政局及其他企业经营性往来款。公司应收款项规模较大，一旦借款企业无法如期归还借款或财政局无法支付工程款，将对公司的资金周转造成较大的压力。

2、有息债务较高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有息负债余额合计 2,285,183.03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91.84%，主要是公司从事工程施工业务所需的前期投入较大，公司通过银行借款和债券融资借入的有息债务规模不断增长所致。较高的有息债务将给公司未来带来一定的还本付息压力，对公司的偿债能力带来影响。

3、存货跌价的风险

2021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2,115,089.64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53.58%。公司存货占资产比重较大，主要为计入存货的待开发土地及代建项目支出的成本，其流动性较差，若后期原材料、人力成本的上升推动工程成本上升，以及重大不利因素的出现导致项目无法顺利完工，将会导致公司存货发生跌价，进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4、无形资产减值风险

2020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654,949.47 万元，金额较大，主要为公司的土地资产和林权资产，由于土地资产和林权资产的变现能力不强，若后期土地或者林权资产价格发生较大波动，可能会导致公司无形资产发生减值。

5、对外担保引发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合计为 40,000.00 万元，主要为对万华禾香板业（荆门）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担保。如果上述被担保人发生经营管理不善而无法偿还到期债务，可能存在由公司代为偿还的风险，从而影响发行人未来的偿债能力。

（二）经营风险

1、经济周期风险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盈利能力与经济周期有着比较明显的相关性。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缓或出现衰退，对新建城市基础设施的需求可能同时减少，发行人盈利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同时，发行人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的变化也会对项目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2、产业政策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土地开发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受国家产业政策的影响较大。在我国国民经济的不同发展阶段，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相关产业政策的变动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安全经营风险

近年来，随着我国“新型城镇化”建设步伐的逐步加快，各种建设工程安全事故也频频发生，严重影响建筑行业的正常发展。作为荆门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及运营的重要主体，发行人担负着维护各大建设项目安全运营的重大责任，任一环节的疏忽都有可能酿成事故，从而对企业发展造成不容忽视的影响。

4、项目建设风险

发行人目前建设的项目存在投资规模大、工期较长的特点，如果在工程建设期间出现原材料价格上涨、各种费率或贷款利率的提高、工程方案的变动致使拆迁工程量增加、政策变动的情形，或遇到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重大影响，则可能导致项目实际投资额超出预算、项目施工期被迫延长，从而对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

5、合同履约风险

发行人与荆门市政府签订了委托代建协议，约定项目完工时间和回购款项的拨付安排，虽然荆门市政府信誉较佳，但由于荆门市政府履行合同时效性取决于地方财政实力，未来可能存在不能完全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完工决算或不能按协议约定支付回购款项的情况，因此发行人存在合同履约风险，并最终会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和现金流造成影响。

6、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突发事件具有偶发性和严重性，若发行人发生重大事故或者造成重大负面传闻，会对企业的公司治理和正常的生产经营决策带来不利影响，发行人面临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三）管理风险

1、子公司众多的管理风险

2021 年末，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3 家。公司下属子公司数量较多，且业务范围较为宽泛，涉及的行业较多，因而公司整体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日益复杂，对公司管理能力的要求也日趋严格。目前，公司面临着内部控制、财务管理等多方面的管理压力。如果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或管理体系不能正常运作、效率低下，可能对公司业务的开展和经营绩效的提升产生不利影响。

2、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公司经营决策体系由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管组成，董事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和决策机构。如果发生突发事件，出现涉及政治、经济、法律等方面的纠纷或者相关负面新闻，

可能导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层出现不能履职等缺位情况。如有该类事件发生，公司现有治理结构将产生变化，可能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投融资管理风险

公司投资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具有投入资金量大，投资建设期长，成本回收慢的特点。随着荆门市经济和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公司未来几年投资规模仍将适度扩大，融资规模也将相应上升，从而增加了公司投融资管理难度和风险。

（四）政策风险

1、地方融资平台风险监管不断增强的政策风险

继 2010 年国务院出台《关于加强地方融资平台公司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后，财政部、国家发改委、中国银监会、人民银行、审计署等机构陆续出台了包括《关于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事项的通知》、《关于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清查工作的通知》、《关于加强 2012 年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风险监管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等在内的一系列政策以监管和防范地方融资平台风险，前述政策可能限制发行人的融资行为。如未来发行人无法扩宽并丰富融资渠道，有效管理资金平衡，以应对地方融资平台风险监管政策所带来的不利影响，则发行人建设项目的融资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2、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发行人的主要业务与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动有较为明显的对应关系，对于外部融资有较强的依赖性。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变动，如政府采取紧缩的货币政策，可能使得发行人的融资难度增加，从而可能使发行人从事的业务受到不利影响。同时，若国家采取紧缩的财政政策，可能导致政府对基础设施投资力度的下降，从而可能对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经济周期的影响

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城市基础设施的使用需求可能同时减少，从而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也会对项目经济效益产生影响。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发行人的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4、定价权政策风险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政府对于自来水供给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领域的定价出台了一系列规定，公司的自来水供应价格及相关收入的调整，需要得到国家有关物价部门的同意后方可执行。一旦公司上述业务的经营成本上升，而公司的定价调整无法及时得到国家物价管理部门的同意，将导致发行人相应业务板块的盈利能力下降。因此，公司的自来水供应等业务板块可能面临一定的定价权风险。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7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8
一、 公司基本信息.....	8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8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9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9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0
六、 公司治理情况.....	2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24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2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31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31
四、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2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32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32
七、 中介机构情况.....	3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5
四、 资产情况.....	35
五、 负债情况.....	36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7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7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8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8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8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8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8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8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38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8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8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8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9
财务报表.....	41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1

释义

公司、发行人、荆门城投	指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荆门市国资委	指	荆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荆门城投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鲁爱群
注册资本（万元）	175,500
实缴资本（万元）	175,500
注册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雨霖路 6 号
办公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雨霖路 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480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jmctzjb@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刘娇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财务部经理
联系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雨霖路 6 号 8 楼
电话	0724-2301980
传真	0724-2301920
电子信箱	Jmctzjb@163.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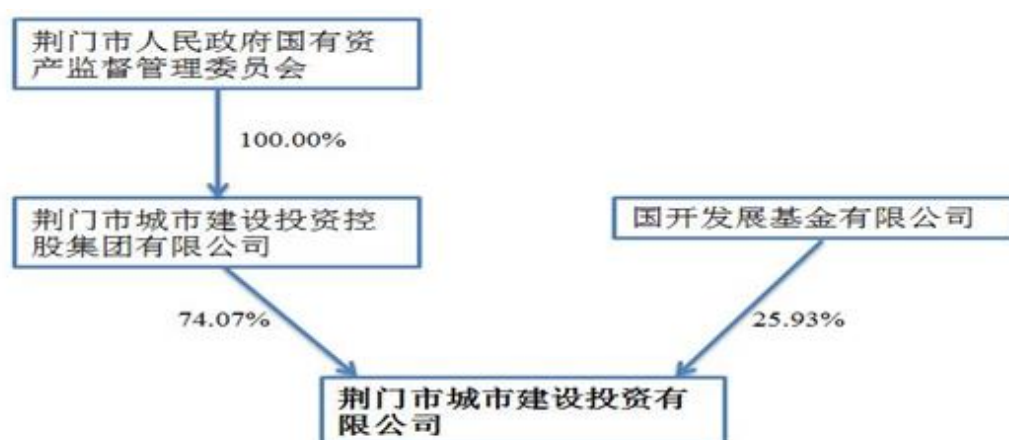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荆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吝建平	董事	2021 年 7 月 5 日	2021 年 7 月 5 日
董事	杨晨	董事	2021 年 7 月 5 日	2021 年 7 月 5 日
董事	杨望	董事	2021 年 7 月 5 日	2021 年 7 月 5 日

董事	李晓丽	董事	2021 年 7 月 5 日	2021 年 7 月 5 日
监事	周钰成	监事	2021 年 7 月 5 日	2021 年 7 月 5 日
监事	孙起霞	监事	2021 年 7 月 5 日	2021 年 7 月 5 日
监事	杨玉玲	监事	2021 年 7 月 5 日	2021 年 7 月 5 日
监事	曹敏	监事	2021 年 7 月 5 日	2021 年 7 月 5 日
监事	周宏根	监事	2021 年 7 月 5 日	2021 年 7 月 5 日
监事	冯蓉蓉	监事会主席	2021 年 7 月 5 日	2021 年 7 月 5 日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5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5.56%。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鲁爱群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徐敏、刘兵法、李晓丽、杨望

发行人的监事：冯蓉蓉、周宏根、曹敏

发行人的总经理：鲁爱群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刘娇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如下：

1、工程施工业务

（1）保障房建设业务

针对保障房项目，发行人与荆门市政府均签署了委托代建合同，荆门市政府根据合同授权发行人具体承担保障房项目的项目法人责任，负责按照审定的设计文件所确定的建设内容，筹集资金实施项目建设；发行人全程进行施工、监理、招标等工作，聘请具有相关

资质的施工单位签订相关施工合同并支付工程款；按计划向委托方报送工程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组织竣工验收及结算。项目定期进行结算，荆门市政府作为项目委托人，按总成本的 15%-20%计算的毛利率（包含发行人融资成本）作为结算款，结算后荆门市政府向发行人支付回款。截至目前，发行人已完工的保障房项目包括北京垌花园小区、双喜小区和响岭小区，在建保障房项目主要为 2015 年荆门市第二批棚户区改造项目，暂无拟建保障房项目。

（2）一般工程施工业务

发行人作为荆门市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主体，承担了荆门市部分道路、桥梁、地下管网等工程项目建设，取得了一定的经营效果。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由本部根据与委托方签署的委托建设合同实施。发行人与荆门市政府签订《荆门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框架协议》，由荆门市政府授权发行人进行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负责组织实施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及配套功能开发。对于列入荆门市政府性开发建设投资计划的项目，由发行人负责实施相关项目的事宜。发行人所从事开发建设的项目主要包括：荆门市范围内基础设施建设、公共配套实施建设、大型标志性市政工程项目等。荆门市政府及下属对应部门对发行人实施的项目进行定期结算，并分期支付结算款项。

荆门市政府每年下发荆门市年度城市建设计划，发行人根据上述城建计划，按有关规定办理立项报批、组织工程招标（包括按规定应实施的政府采购）和施工，拨付工程款。发行人针对每一项目根据协议负责办理立项、规划、可研、预算编制、财政评审、施工许可等项目前期手续；负责依法组织工程施工以及工程建设；负责组织竣工验收、竣工结算等事项。项目定期进行结算，对应工程结算款项由荆门市政府及下属对应部门与发行人按“工程施工成本+工程建设管理费（总造价的 15%至 20%）+税金+建设期利息”进行确认，荆门市政府及下属对应部门同发行人根据结算金额支付工程款项。

（3）其他工程施工业务

其他工程施工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荆门市天城市政建设有限公司来实施。荆门天城市政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经营范围为：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公共广场工程，城市供水工程、排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城市燃气工程、热力工程，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钢结构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工程，工程咨询（不含造价咨询和其他专项规定项目），工程代建，政府委托的土地储备经营，水泥预制构件生产、销售，房屋租赁，车辆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荆门天城市政承接的工程业务种类主要为市政工程施工，该业务主要是受业主委托，承包完成市政工程施工任务，并赚取工程施工管理费，施工地点在荆门市内。该板块业务主要以招投标形式承接，通过与业主方签订承包合同来完成。在结算和原材料采购上，荆门天城市政一般先行收取工程业主方 10%-30%的预付款，在施工过程中，工程款按进度支

付，业主方进度款的比例一般为 70%，工程完工后，公司收到工程款的 85%，工程审定完成后，收到工程款的 95%，剩余 5%作为保证金，期限通常为 1-2 年，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予以退还。

荆门天城市政原材料主要为钢筋、水泥、沥青、碎石料及排水管道等，结算方式与收款时间保持一致，所需材料按照市场价格采购，并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2、水务业务

发行人水务业务主要为供水业务，是由发行人子公司荆门市供水总公司经营，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企业和居民的水费收入以及户表报装收入。

目前，发行人供水收入主要来源于向居民收取水费及户表报装费，结算方式有三种：一是公司营业窗口缴费；二是居民用户通过手机银行或者网上银行自助缴费至指定账户；三是居民用户、供水公司和银行签订三方协议之后，通过用户指定的银行卡扣收水费。根据荆门市物价局《关于调整荆门城区供水价格的通知》（荆价发〔2010〕94 号）的规定，居民生活用水按照 1.62 元/立方米收取。同时实行阶梯式计量水价，其水价分为三级，极差为 1:1.5:2，一般水费回款周期为两个月时间。

3、贷款业务

发行人小额贷款业务经营主体为控股子公司荆门市天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荆门小贷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6 月，注册资本 2 亿元，发行人直接持股 70%，经营范围为在荆门市范围内开展小额贷款业务，贷款对象主要系荆门市内的中小企业及城控集团建筑工程业务上下游客户。

荆门市天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制定了《荆门市天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风险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该制度规定发放贷款应当坚持小额、分散的原则，提高贷款覆盖面，防止贷款过度集中；坚持服务“三农”和中小企业的发展方向，按照“只贷不存、小额分散、规范经营、防范风险”的原则开展业务；对同一借款人的贷款余额不得超过本公司资本净额的 5%，不得向股东发放贷款，贷款期限最长不能超过 12 个月；设立小贷业务部、风险控制部、财务会计部、综合管理部，贷款业务的调查、审查、审批、检查通过“部门（岗位）分设、职能分离、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原则；成立贷款审批委员会，负责贷款审批、不良贷款确认与处置方案审批；贷款实行三查制度：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

（一）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1、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发挥其职能的基础条件和主要载体，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

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其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愈加重要，其建设水平直接影响着一个城市的竞争力。

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我国城市化进程一直保持稳步发展的态势。自 1998 年以来，我国城市化水平每年都保持 1.5%~2.2% 的增长速度，城市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载体，成为促进经济、社会、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展的主要地域。然而，国内城市基础设施现状相对于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大力推进城镇化进程的发展要求仍有不小的差距，具体表现为：大城市交通拥挤，城市道路发展难以适应城市发展，居民居住条件差，环境和噪声污染严重，水资源短缺；中小城市自来水、天然气普及率低，硬化道路比重低，污水、废物处理设施缺乏等。因此，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仍是我国城市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任务。

城镇化率是衡量城市化水平的重要指标。根据《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截至 2019 年末，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0.60%，较 1949 年末提高 49.96 个百分点，年均提高 0.71 个百分点。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也达到 44.38%，较 2018 年末提高 1.01 个百分点。目前，我国城镇化水平已超过了世界平均水平（42.00%），但是与美国、德国、英国等发达国 80.00% 以上的城镇化水平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未来我国城镇化水平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伴随着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和经济的快速增长，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将不断扩大，发展速度也将不断加快。国家相继出台有关政策，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投资体制改革的进程。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指出：“拓展基础设施建设空间。实施重大公共设施和基础设施工程。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加快构建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加快完善水利、铁路、公路、水运、民航、通用航空、管道、邮政等基础设施网络。完善能源安全储备制度。加强城市公共交通、防洪防涝等设施建设。实施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工程。”国务院于 2013 年 9 月 6 日发布了《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国发〔2013〕36 号），明确提出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国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预计，2020 年我国城市化率将达到 50% 至 55%，到 2050 年将达到 60% 至 70%，城市化率以每年 1.20% 的速度提升。

2、荆门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荆门位于湖北中部，东眺武汉，西临三峡，南望潇湘，北通川陕，素有“荆楚门户”之称。现辖京山县、沙阳县、钟祥市、东宝区、掇刀区、屈家岭管理区和荆门经济开发区（高新区），地域面积 1.24 万平方公里，总人口 300 万。荆门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资源丰富，基础设施日趋完备，在湖北实施的“一带两圈”区域发展战略中，荆门处于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之内，紧邻武汉城市圈，既占“两圈”地理之便，又享“两圈”政策之利，是

中西部地区经济发展极具活力的城市之一。

新型城镇化建设是荆门市“十二五”规划时已确定的三大战略任务之一，目标是要推进荆门城区及漳河、子陵、牌楼、麻城、团林五个卫星城镇重点开发，逐步形成以荆门城区为龙头、3 个县城为支撑、3 类重镇（镇级市、工业重镇、旅游三产重镇）为结点、1,000 个左右新型农村社区为基础的城镇化新格局。荆门市“十三五”规划中继续明确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任务，提出要进一步坚持城市组团发展，以新城新区为突破口，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国家新型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根据《荆门市城市总体规划（2013-2030）》，在确定的 1,496 平方公里规划区范围内，将实行城乡统一规划管理，合理分布市域人口与生产力，逐步优化市域城镇体系，在加快中心城区及京山县城、沙洋县城、钟祥市区等市域中心城镇发展的同时，加快胡集镇、后港镇、宋河镇、旧口镇等市域重点镇建设，促进城镇化健康发展。要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区道路网络，统筹规划建设城市电力、电讯、给排水和污水、生活垃圾处理等基础设施；重视城市综合防灾工作，建立包括防洪排涝、抗旱、消防、抗震、人防等在内的城乡综合防灾体系；加强城市园林绿化，利用城市山水特色，彰显城市文化，打造富有荆楚文化特色、环境优良的山水宜居城市。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承担公共服务功能，社会性、公益性是其主要特点，其发展一直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在我国国民经济继续保持稳定快速发展，各级财政收入将持续较快增长的背景之下，国家及地方政府对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必将持续加大。

（二）水务行业

1、我国水务行业现状和前景

我国是一个水资源十分贫乏的国家，淡水量占全球不到万分之二，全国水资源总量 2.80 万亿立方米，居世界第六位，但由于人口众多，加之用水粗放，人均水资源仅 2,185.00 立方米，不及世界水平的三分之一，居世界第 121 位。由于时空分布不均，部分地区年人均水资源不足 300 立方米，比中东地区以色列缺水还严重。同时，干旱缺水、洪涝灾害、水体污染事件频发，使得水资源管理现状十分严峻。未来几年将是中国城市化快速发展的时候，要节水、要加速水污染的处理、要促进水的循环利用，这个阶段将成为水务市场投资的高峰时期。政府日益提高的节能环保要求、市政公用的继续开放、环境产业政策的推进以及投融资环境的日趋完善，为水务行业“十三五”的发展打下一个厚实的基础。

未来中国供水和污水处理市场需求巨大。供水方面，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和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城镇用水，尤其是居民生活用水将呈现出稳步增长的趋势。目前，中国共有城市 661 个，基本上每个城市都拥有自己的自来水公司，共有水厂 2,000 多个，资产总额达 5,000 亿元，各自来水公司的供水能力普遍比较小，所占份额也以当地需水量为限。污水处理方面，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的规划，全国需要建设污水厂 677 座，将有 3,000

亿元左右资金投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领域。

2、荆门市水务行业现状和前景

荆门地理位置特殊，地形复杂，河流纵横，湖泊众多，气候多变，水资源比较丰富。境内有 4 大水系：东为府环河水系，南为长湖水系，西为漳河水系，中为汉江水系。自改革开放以来，荆门工业迅速发展，城市基础设施也不断完善。随着城市的发展，工业、生活及市政设施用水量的日益增加，城市工业废水的排放量亦在不断增加。在荆门市政府强有力的领导下，荆门市的建设发展充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提高了城市的现代化水平。

荆门市水务发展“十三五”规划中提出，要按照统筹考虑、合理布局、突出重点、加强论证、有序安排、协同推进的原则，统筹谋划一批事关全局的重大引调水工程、重点水源工程、江河湖泊治理骨干工程等，并根据财力状况，优先安排资源环境可行、综合效益较优、前期工作基础较好的重大水利工程，进一步加快实施农村饮水安全、灌区节水改造、中小河流治理、水土保持、农村水电等民生水利建设，与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协调推进，充分发挥水利工程的综合效益，为“四化同步”发展提供坚实的水利保障。要按照全面深化水利改革的要求，深入谋划荆门市水利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攻坚，重点抓好加快转变水行政管理职能、加强水生态文明制度建设、推进水资源管理体制改革、完善水价形成机制与培育水市场、创新水利工程建管体制、提高水利社会管理和服务能力等六大重点水利改革，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创新引领、法治保障的水利体制机制，使水务发展“十三五”规划更加适应时代要求，更加符合发展规律，更加反映人民群众意愿。

（三）发行人目前的行业地位

发行人负责荆门市城区道路建设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等开发任务，是经荆门市人民政府批准在荆门市城区进行基础设施建设的企业，在荆门市的综合开发业务方面具有独占性。作为荆门市政府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主体，发行人在荆门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融资、投资、建设中处于区域优势地位。发行人通过大量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与荆门市政府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这种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有利于发行人在荆门市内获得更多的业务资源，有利于发行人在立足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同时，有步骤、稳健地涉足更多盈利性业务领域，逐步形成以基础设施建设为主，多层次、多行业并行发展的格局，不断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分析

1、区域经营的竞争优势

作为荆门市政府授权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主体，发行人在荆门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融资、投资、建设中具有区域优势。荆门市目前有四家较大的国有控股公司，分别为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城控”）、发行人、湖北荆门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城建”）和荆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

简称“荆门高新”）。其中荆门城控是发行人和荆门城建的股东，是 2017 年成立的控股型公司；荆门城建负责具体项目建筑及工程施工；荆门高新负责荆门市高新区产业园开发建设，这四家公司定位清晰，分工明确。

2、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

依托荆门市的开发建设，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盈利能力持续增强，经营状况保持在较好水平。未来，随着荆门市的建设步伐逐步加快，发行人业务经营也将持续稳定发展，盈利水平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

3、良好的融资能力

发行人与银行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在银行间具有优良的信用记录，在偿还银行债务方面从未发生过违约，良好的银企关系为公司项目的建设与发展提供了很好的流动性支持。

4、较强的管理及人力资源优势

发行人在长期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与运营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管理层及核心员工的相对稳定，员工整体素质较高。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丰富的公用事业产业建设、运营维护经验，发行人已经形成在现有体制下能降低投资成本、保证质量、缩短工期的高效管理程序，在当前管理、运营项目多的情况下，能够保障公司较好的控制工程质量和成本。

5、显著的区位优势

湖北荆门市位于湖北省中部，全境以山地为主，东南接江汉平原，北通京豫，南达湖广、西带川秦，在湖北实施的“一带两圈”区域发展战略中，荆门处于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之内，紧邻武汉城市圈，占“两圈”地理之便，是中西部地区经济发展极具活力的城市之一。总面积 1.24 万平方千米，下辖 2 个市辖区、2 个县，代管 1 个县级市，全市总人口 340 万人。荆门市经济总量在湖北省下辖各市（州）中位列第 7，近年来地方经济呈持续增长态势，但经济增速受宏观经济影响有所波动。

荆门市中心距武汉天河机场、宜昌三峡机场、襄樊机场 100 公里左右。焦柳铁路、长荆铁路和即将动工升级改造的荆沙铁路在城区汇集，已建成通车的襄荆高速、荆宜高速、随岳高速和武荆高速公路在荆门成网。南水北调中线的江汉运河贯穿境内，水运资源得天独厚。总库容 20 亿立方米的漳河水库为城市提供充沛水源。电力、通信、供水、供气等基础设施不断改善，城市建设发展迅速，城市功能不断充实。

6、丰富的资源优势

荆门市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的 23 种主要矿产具有广阔的开发价值和经济价值，主要矿产累托石储量居全国之首，石膏、磷块岩、白云岩、石灰岩储量居全省第一位。工业体系日臻完备。已形成以化工、食品、建材、机电、纺织为主的产业新格局，拥有以中石化荆门分公司、荆门热电厂、葛洲坝水泥厂为代表的中央、省属企业，以金龙泉啤酒集团、

京山轻机、洋丰集团、宝源木业为代表的地方大中型骨干企业。农业生态环境优越、综合优势突出。作为全国重要的优质粮、棉、油生产基地，水稻、棉花、油料、水果、生猪和水产品产量均居湖北省前列。旅游、房地产、现代物流等服务业发展迅速。荆门处于楚文化、三国文化、三峡旅游线的交汇处，得天独厚、山川秀美，有国家一级旅游景点 60 多处。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一）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1、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发挥其职能的基础条件和主要载体，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其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愈加重要，其建设水平直接影响着一个城市的竞争力。

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我国城市化进程一直保持稳步发展的态势。自 1998 年以来，我国城市化水平每年都保持 1.5%~2.2%的增长速度，城市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载体，成为促进经济、社会、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展的主要地域。然而，国内城市基础设施现状相对于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大力推进城镇化进程的发展要求仍有不小的差距，具体表现为：大城市交通拥挤，城市道路发展难以适应城市发展，居民居住条件差，环境和噪声污染严重，水资源短缺；中小城市自来水、天然气普及率低，硬化道路比重低，污水、废物处理设施缺乏等。因此，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仍是我国城市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任务。

城镇化率是衡量城市化水平的重要指标。根据《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截至 2019 年末，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0.60%，较 1949 年末提高 49.96 个百分点，年均提高 0.71 个百分点。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也达到 44.38%，较 2018 年末提高 1.01 个百分点。目前，我国城镇化水平已超过了世界平均水平（42.00%），但是与美国、德国、英国等发达国 80.00%以上的城镇化水平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未来我国城镇化水平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伴随着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和经济的快速增长，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将不断扩大，发展速度也将不断加快。国家相继出台有关政策，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投资体制改革的进程。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指出：“拓展基础设施建设空间。实施重大公共设施和基础设施工程。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加快构建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加快完善水利、铁路、公路、水运、民航、通用航空、管道、邮政等基础设施网络。完善能源安全储备制度。加强城市公共交通、防洪防涝等设施建设。实施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工程。”国务院于 2013 年 9 月 6 日发布了《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国发

（2013）36 号），明确提出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国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预计，2020 年我国城市化率将达到 50%至 55%，到 2050 年将达到 60%至 70%，城市化率以每年 1.20%的速度提升。

2、荆门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荆门位于湖北中部，东眺武汉，西临三峡，南望潇湘，北通川陕，素有“荆楚门户”之称。现辖京山县、沙阳县、钟祥市、东宝区、掇刀区、屈家岭管理区和荆门经济开发区（高新区），地域面积 1.24 万平方公里，总人口 300 万。荆门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资源丰富，基础设施日趋完备，在湖北实施的“一带两圈”区域发展战略中，荆门处于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之内，紧邻武汉城市圈，既占“两圈”地理之便，又享“两圈”政策之利，是中西部地区经济发展极具活力的城市之一。

新型城镇化建设是荆门市“十二五”规划时已确定的三大战略任务之一，目标是要推进荆门城区及漳河、子陵、牌楼、麻城、团林五个卫星城镇重点开发，逐步形成以荆门城区为龙头、3 个县城为支撑、3 类重镇（镇级市、工业重镇、旅游三产重镇）为结点、1,000 个左右新型农村社区为基础的城镇化新格局。荆门市“十三五”规划中继续明确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任务，提出要进一步坚持城市组团发展，以新城新区为突破口，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国家新型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根据《荆门市城市总体规划（2013-2030）》，在确定的 1,496 平方公里规划区范围内，将实行城乡统一规划管理，合理分布市域人口与生产力，逐步优化市域城镇体系，在加快中心城区及京山县城、沙洋县城、钟祥市区等市域中心城镇发展的同时，加快胡集镇、后港镇、宋河镇、旧口镇等市域重点镇建设，促进城镇化健康发展。要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区道路网络，统筹规划建设城市电力、电讯、给排水和污水、生活垃圾处理等基础设施；重视城市综合防灾工作，建立包括防洪排涝、抗旱、消防、抗震、人防等在内的城乡综合防灾体系；加强城市园林绿化，利用城市山水特色，彰显城市文化，打造富有荆楚文化特色、环境优良的山水宜居城市。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承担公共服务功能，社会性、公益性是其主要特点，其发展一直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在我国国民经济继续保持稳定快速发展，各级财政收入将持续较快增长的背景之下，国家及地方政府对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必将持续加大。

（二）水务行业

1、我国水务行业现状和前景

我国是一个水资源十分贫乏的国家，淡水量占全球不到万分之二，全国水资源总量 2.80 万亿立方米，居世界第六位，但由于人口众多，加之用水粗放，人均水资源仅 2,185.00 立方米，不及世界水平的三分之一，居世界第 121 位。由于时空分布不均，部分地区年人均水资源不足 300 立方米，比中东地区以色列缺水还严重。同时，干旱缺水、洪

涝灾害、水体污染事件频发，使得水资源管理现状十分严峻。未来几年将是中国城市化快速发展的时候，要节水、要加速水污染的处理、要促进水的循环利用，这个阶段将成为水务市场投资的高峰时期。政府日益提高的节能环保要求、市政公用的继续开放、环境产业政策的推进以及投融资环境的日趋完善，为水务行业“十三五”的发展打下一个厚实的基础。

未来中国供水和污水处理市场需求巨大。供水方面，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和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城镇用水，尤其是居民生活用水将呈现出稳步增长的趋势。目前，中国共有城市 661 个，基本上每个城市都拥有自己的自来水公司，共有水厂 2,000 多个，资产总额达 5,000 亿元，各自来水公司的供水能力普遍比较小，所占份额也以当地需水量为限。污水处理方面，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的规划，全国需要建设污水厂 677 座，将有 3,000 亿元左右资金投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领域。

2、荆门市水务行业现状和前景

荆门地理位置特殊，地形复杂，河流纵横，湖泊众多，气候多变，水资源比较丰富。境内有 4 大水系：东为府环河水系，南为长湖水系，西为漳河水系，中为汉江水系。自改革开放以来，荆门工业迅速发展，城市基础设施也不断完善。随着城市的发展，工业、生活及市政设施用水量的日益增加，城市工业废水的排放量亦在不断增加。在荆门市政府强有力的领导下，荆门市的建设发展充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提高了城市的现代化水平。

荆门市水务发展“十三五”规划中提出，要按照统筹考虑、合理布局、突出重点、加强论证、有序安排、协同推进的原则，统筹谋划一批事关全局的重大引调水工程、重点水源工程、江河湖泊治理骨干工程等，并根据财力状况，优先安排资源环境可行、综合效益较优、前期工作基础较好的重大水利工程，进一步加快实施农村饮水安全、灌区节水改造、中小河流治理、水土保持、农村水电等民生水利建设，与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协调推进，充分发挥水利工程的综合效益，为“四化同步”发展提供坚实的水利保障。要按照全面深化水利改革的要求，深入谋划荆门市水利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攻坚，重点抓好加快转变水行政管理职能、加强水生态文明制度建设、推进水资源管理体制改革、完善水价形成机制与培育水市场、创新水利工程建管体制、提高水利社会管理和服务能力等六大重点水利改革，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创新引领、法治保障的水利体制机制，使水务发展“十三五”规划更加适应时代要求，更加符合发展规律，更加反映人民群众意愿。

（三）发行人目前的行业地位

发行人负责荆门市城区道路建设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等开发任务，是经荆门市人民政府批准在荆门市城区进行基础设施建设的企业，在荆门市的综合开发业务方面具有独占性。作为荆门市政府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主体，发行人在荆门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融资、投资、建设中处于区域优势地位。发行人通过大量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与荆门市政府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这种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有利于发行人在荆门

市内获得更多的业务资源，有利于发行人在立足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同时，有步骤、稳健地涉足更多盈利性业务领域，逐步形成以基础设施建设为主，多层次、多行业并行发展的格局，不断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分析

1、区域经营的竞争优势

作为荆门市政府授权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主体，发行人在荆门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融资、投资、建设中具有区域优势。荆门市目前有四家较大的国有控股公司，分别为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城控”）、发行人、湖北荆门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城建”）和荆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荆门高新”）。其中荆门城控是发行人和荆门城建的股东，是 2017 年成立的控股型公司；荆门城建负责具体项目建筑及工程施工；荆门高新负责荆门市高新区产业园开发建设，这四家公司定位清晰，分工明确。

发行人得到了荆门市政府的重点支持，在项目争取和运营方面，发行人在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处于行业优势，实施了大量的荆门市范围内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为荆门市的持续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政府的大力支持有利于发行人在立足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同时，有步骤、稳健地涉足更多盈利性业务领域。

2、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

依托荆门市的开发建设，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盈利能力持续增强。未来，随着荆门市的建设步伐逐步加快，发行人业务经营也将持续稳定发展，盈利水平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

3、良好的融资能力

发行人与银行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在银行间具有优良的信用记录，在偿还银行债务方面从未发生过违约，良好的银企关系为公司项目的建设与管理提供了很好的流动性支持。

4、较强的管理及人力资源优势

发行人在长期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与运营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管理层及核心员工的相对稳定，员工整体素质较高。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丰富的公用事业产业建设、运营维护经验，发行人已经形成在现有体制下能降低投资成本、保证质量、缩短工期的高效管理程序，在当前管理、运营项目多的情况下，能够保障公司较好的控制工程质量和成本。

5、显著的区位优势

湖北荆门市位于湖北省中部，全境以山地为主，东南接江汉平原，北通京豫，南达湖广、西带川秦，在湖北实施的“一带两圈”区域发展战略中，荆门处于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之内，紧邻武汉城市圈，占“两圈”地理之便，是中西部地区经济发展极具活力的城市之一。

总面积 1.24 万平方千米，下辖 2 个市辖区、2 个县，代管 1 个县级市，全市总人口 340 万人。荆门市经济总量在湖北省下辖各市（州）中位列第 7，近年来地方经济呈持续增长态势，但经济增速受宏观经济影响有所波动。

荆门市中心距武汉天河机场、宜昌三峡机场、襄樊机场 100 公里左右。焦柳铁路、长荆铁路和即将动工升级改造的荆沙铁路在城区汇集，已建成通车的襄荆高速、荆宜高速、随岳高速和武荆高速公路在荆门成网。南水北调中线的江汉运河贯穿境内，水运资源得天独厚。总库容 20 亿立方米的漳河水库为城市提供充沛水源。电力、通信、供水、供气等基础设施不断改善，城市建设发展迅速，城市功能不断充实。

6、丰富的资源优势

荆门市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的 23 种主要矿产具有广阔的开发价值和经济价值，主要矿产累托石储量居全国之首，石膏、磷块岩、白云岩、石灰岩储量居全省第一位。工业体系日臻完备。已形成以化工、食品、建材、机电、纺织为主的产业新格局，拥有以中石化荆门分公司、荆门热电厂、葛洲坝水泥厂为代表的中央、省属企业，以金龙泉啤酒集团、京山轻机、洋丰集团、宝源木业为代表的地方大中型骨干企业。农业生态环境优越、综合优势突出。作为全国重要的优质粮、棉、油生产基地，水稻、棉花、油料、水果、生猪和水产品产量均居湖北省前列。旅游、房地产、现代物流等服务业发展迅速。荆门处于楚文化、三国文化、三峡旅游线的交汇处，得天独厚、山川秀美，有国家一级旅游景点 60 多处。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不存在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工程施工	14.22	11.89	16.38	83.79	13.64	11.40	16.46	87.88
供水业务	1.33	0.67	49.45	7.84	1.18	0.63	46.34	7.59
利息	0.30	0.07	76.67	1.77	0.21	0.02	89.63	1.35
其他	1.11	0.80	28.53	6.54	0.49	0.17	66.04	3.16
合计	16.97	13.43	20.87	-	15.53	12.22	21.29	-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的理由：公司系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由地方政府授权开展业务经营，不涉及具体产品。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发行人本年度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等指标同比不存在较大变动。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地方经济发展规划为依据，有效整合城市公共资源，利用多种市场化资源，促进经济增长方式加快转变，推进城市化进程，改善城市面貌，提升城市品位，吸引外来投资，积极服务城市建设、服务于地方经济发展。公司亦在地方经济快速、健康的发展中实现规范发展和自我超越。公司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地方经济发展规划为依据，有效整合城市公共资源，利用多种市场化资源，促进经济增长方式加快转变，推进城市化进程，改善城市面貌，提升城市品位，吸引外来投资，积极服务城市建设、服务于地方经济发展。公司亦在地方经济快速、健康的发展中实现规范发展和自我超越。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未来可能面临主营业务收缩的风险、债务偿还风险与经济环境变动导致的系统性风险。因此，公司积极拓展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投资为主导的核心产业，充分利用地方政府给予的各项优惠政策，强化自身造血功能，通过多元化经营不断提高收入水平，做大做强公司，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维护发行人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制定了《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关联交易活动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等。

公司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①诚实信用原则；②自愿原则；③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标准，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定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应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公司董事会应

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明确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提供劳务服务	5.95
获取劳务服务	8.23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63.89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228.52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30.14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6.95%；银行贷款余额 83.56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6.56%；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4.8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48%；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	-	16.20	20.00	40.00	53.94	130.14
银行贷款	-	28.20	20.45	16.50	18.41	83.56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3.40	4.20	2.12	5.10	14.82
总计	-	47.80	44.65	58.62	77.45	228.5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6.6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00.00 亿元，且共有 51.2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2017 年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17 荆门城投 PPN001
3、债券代码	031762007.IB
4、发行日	2017 年 5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5 月 1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5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偿付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交易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2017 年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17 荆门城投 PPN002
3、债券代码	031762032.IB
4、发行日	2017 年 9 月 8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9 月 1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偿付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交易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2019 年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19 荆门城投 PPN002
3、债券代码	031900714.IB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23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9 月 23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9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偿付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交易市场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2019 年第三期定向债务融资
--------	-----------------------------

	工具
2、债券简称	19 荆门城投 PPN003
3、债券代码	031900846.IB
4、发行日	2019 年 11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1 月 22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11 月 22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偿付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交易市场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2017 年第三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17 荆门城投 PPN003
3、债券代码	031763028.IB
4、发行日	2017 年 12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12 月 28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12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偿付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交易市场
12、主承销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202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荆门城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000521.IB
4、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3 月 2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3 月 27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偿付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交易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2020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荆门城投 MTN002
3、债券代码	102001550.IB
4、发行日	2020 年 8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1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8 月 17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偿付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交易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2020 年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0 荆门城投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000861.IB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14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0 月 14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偿付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交易市场
12、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0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 荆城投、20 荆门投
3、债券代码	152686.SH、2080405.IB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1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2 月 17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12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3.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偿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荆门城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0040.IB
4、发行日	2021 年 1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 月 12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1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偿付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1 荆门城投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100169.IB
4、发行日	2021 年 1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2 月 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2 月 1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0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偿付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2021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荆门城投 MTN002
3、债券代码	102101166.IB
4、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23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6 月 23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6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偿付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2021 年第三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荆门城投 MTN003
3、债券代码	102101730.IB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3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偿付本金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荆投 01
3、债券代码	197675.SH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0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09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09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6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偿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6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漳河新区北片区综合管廊工程项目收益债券
2、债券简称	16 荆管廊、16 荆门管廊项目债
3、债券代码	139269.SH、1624021.IB
4、发行日	2016 年 8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16 年 8 月 19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1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债券存续期第 6 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2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
2、债券简称	PR 荆门债、12 荆门债
3、债券代码	122598.SH、1280200.IB
4、发行日	2012 年 7 月 9 日
5、起息日	2012 年 7 月 9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7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1.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8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债券存续期第 3 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1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自债券存续期第 6 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15%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52686.SH

债券简称：20 荆城投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年度未触发特殊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7675.SH

债券简称	21 荆投 01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行情况良好，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即将到期的有息债务，包含银行、租赁借款以及债券到期本息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97675.SH

债券简称	21 荆投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	发行人募集资金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聘

保障措施内容	请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未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期债券由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良好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洪山区欢乐大道1号、3号东湖 MOMAA 栋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华忠、于文臣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2686.SH、2080405.IB
债券简称	20 荆城投、20 荆门投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99 号
联系人	姚瑞峰、田涛
联系电话	021-52523038

债券代码	122598.SH、1280200.IB
债券简称	PR 荆门债、12 荆门债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99 号
联系人	姚瑞峰、田涛
联系电话	021-52523038

债券代码	139269.SH、1624021.IB
债券简称	16 荆管廊、16 荆门管廊项目债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99 号
联系人	姚瑞峰、田涛
联系电话	021-52523038

债券代码	197675.SH
债券简称	21 荆投 01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3 层
联系人	蒋易谔
联系电话	010-57615900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2686.SH、2080405.IB
债券简称	20 荆城投、20 荆门投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债券代码	122598.SH、1280200.IB
债券简称	PR 荆门债、12 荆门债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债券代码	139269.SH、1624021.IB
债券简称	16 荆管廊、16 荆门管廊项目债、21 荆门城投 MTN002、21 荆门城投 MTN003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债券代码	102000521.IB、102001550.IB、102100040.IB、102101166.IB、102101730.IB
债券简称	20 荆门城投 MTN001、20 荆门城投 MTN002、21 荆门城投 MTN001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债券代码	1380315.IB 、122598.SH
债券简称	13 荆门债、PR 荆门债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外文大厦 A 座 3 层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其他应收款	38.54	9.76	26.68	44.45
其他流动资产	0.50	0.13	0.35	43.86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与财政局往来款项增加导致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增加；其他流动资产增加是因为增值税抵扣额增加。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6.89	0.22	—	1.30
存货	211.51	15.96	—	7.55
合计	228.40	16.18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存货	211.51		15.96	公司融资而	预计不会对

				进行的土地 资产抵押	发行经营产 生重大影响
--	--	--	--	---------------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 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应付账款	2.85	1.14	1.94	46.91

发生变动的原因：

主要系应付工程款有所增加。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201.26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228.52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13.54%。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92.45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30.14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6.95%；银行贷款余额 83.18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5.96%；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19.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8.3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 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不 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 ）至 2 年 (含)	2 年以上（ 不含）	
公司信用 类	-	16.20	20.00	40.00	53.94	130.14
银行贷款	-	28.20	20.45	16.50	18.41	83.56
其他有息 债务	-	-	-	-	-	-
非银行金 融机构贷 款	-	3.40	4.20	2.12	5.10	14.82
总计	-	47.80	44.65	58.62	77.45	228.52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五）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79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3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0.73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18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0.55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7.23%，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 完全执行 ☐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4.7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2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1.55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 发生变更 ☒ 未发生变更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 是 ☒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发行其他特定品种债券的情形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不适用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亦可至本公司查阅上述文件。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89,050,191.70	1,345,792,299.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71,474,915.64	1,350,010,470.1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0,511,437.60	55,335,336.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53,758,220.65	2,667,847,220.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150,896,445.65	19,713,526,065.5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061,724.94	35,344,114.90
流动资产合计	28,285,752,936.18	25,167,855,508.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3,619,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21,054,947.62	386,814,438.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527,122.94	464,561,122.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836,553.85	
固定资产	525,604,119.30	515,035,328.68
在建工程	2,552,502,435.97	2,432,066,800.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549,494,717.06	6,603,038,344.41
开发支出	3,211,000.00	2,471,860.38
商誉	2,862,197.47	2,862,197.47
长期待摊费用	3,519,166.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31,585.22	7,731,452.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5,023,670.46	298,734,540.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92,686,616.87	10,713,316,085.83
资产总计	39,478,439,553.05	35,881,171,593.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00,000	42,5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4,828,933.52	194,056,628.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5,721,729.69	255,722,325.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391,204.95	12,062,924.04
应交税费	403,345,871.36	333,069,312.10
其他应付款	1,096,758,313.18	583,143,205.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52,959,257.35	975,778,618.05
其他流动负债	33,125,832.21	38,211,382.01
流动负债合计	6,021,131,142.26	2,434,544,396.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768,808,300.00	8,445,189,292.28
应付债券	9,894,270,440.34	8,611,449,776.0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97,792,253.48	2,051,219,257.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860,870,993.82	19,107,858,326.05
负债合计	24,882,002,136.08	21,542,402,722.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55,000,000	1,7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58,609,713.46	10,024,439,558.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043,911.72	3,441,866.95
盈余公积	257,369,349.87	246,765,132.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92,041,199.86	2,084,865,491.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67,064,174.91	14,114,512,049.72
少数股东权益	229,373,242.06	224,256,822.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96,437,416.97	14,338,768,871.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478,439,553.05	35,881,171,593.86

公司负责人：鲁爱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锋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7,736,079.58	930,903,105.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33,972,466.73	1,142,622,185.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7,839,797.82	53,898,577.12
其他应收款	6,933,558,875.69	5,109,563,488.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560,121,962.88	11,610,779,565.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4,104.79	
流动资产合计	22,263,593,287.49	18,847,766,923.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70,074,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222,708,108.25	4,136,937,628.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3,509,122.94	397,543,122.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0,788,024.33	167,259,394.93
在建工程	2,116,401,298.21	2,007,324,505.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51,736,584.68	3,709,085,807.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06,277.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73,137.17	4,284,037.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9,900,000.00	249,9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82,896,653.34	10,672,334,496.81
资产总计	33,346,489,940.83	29,520,101,419.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00,000	38,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3,067,652.20	131,133,151.24
预收款项		245,521.63
合同负债	3,841,595.12	
应付职工薪酬	3,346,557.83	2,049,426.31
应交税费	392,970,512.78	320,299,190.98
其他应付款	2,927,201,721.82	3,464,190,158.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36,869,257.35	764,878,618.05
其他流动负债	574,031.45	
流动负债合计	7,245,871,328.55	4,720,796,066.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08,125,000.00	2,399,725,992.28
应付债券	9,894,270,440.34	8,611,449,776.0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67,750,585.85	490,731,693.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70,146,026.19	11,501,907,461.49
负债合计	19,816,017,354.74	16,222,703,52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55,000,000	1,7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79,235,216.45	9,045,065,061.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7,369,349.87	246,765,132.85

未分配利润	2,338,868,019.77	2,250,567,697.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30,472,586.09	13,297,397,891.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346,489,940.83	29,520,101,419.85

公司负责人：鲁爱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娇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96,935,030.68	1,552,577,113.97
其中：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42,819,828.23	1,398,797,926.14
其中：营业成本	1,342,867,594.29	1,221,968,705.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993,702.36	7,261,078.82
销售费用	29,619,170.09	24,601,692.52
管理费用	166,222,434.14	139,971,529.2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883,072.65	4,994,919.75
其中：利息费用	11,151,098.65	14,029,928.72
利息收入	16,312,792.36	9,407,229.30
加：其他收益	5,484,469.56	5,487,845.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45,751.75	7,720,428.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800,530.73	675,158.19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8,664.70	3,824,534.37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76,673,557.73	171,487,155.20
加: 营业外收入	2,597,122.09	5,801,285.52
减: 营业外支出	658,653.23	5,858,998.94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612,026.59	171,429,441.78
减: 所得税费用	47,691,251.76	47,126,537.34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920,774.83	124,302,904.4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920,774.83	124,302,904.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388,770.36	116,625,836.77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5,532,004.47	7,677,067.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0,920,774.83	124,302,904.4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388,770.36	116,625,836.7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32,004.47	7,677,067.6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鲁爱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娇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85,785,054.26	1,164,512,616.28
减：营业成本	972,785,402.51	952,762,676.93
税金及附加	4,902,283.39	4,081,364.81
销售费用	130,222.06	
管理费用	93,750,193.79	88,721,973.4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185,655.57	-6,207,058.68
其中：利息费用	2,232,444.57	71,393.16
利息收入	12,449,602.58	6,307,596.95
加：其他收益	3,408,078.11	18,029.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15,762.12	27,883,925.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56,398.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3,094.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870,049.45	153,308,708.75
加：营业外收入	3,803.00	3,907.00
减：营业外支出	1,501.50	3,145,337.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872,350.95	150,167,278.27
减：所得税费用	33,961,011.62	36,881,868.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911,339.33	113,285,409.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911,339.33	113,285,409.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911,339.33	113,285,409.7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鲁爱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3,600,156.35	1,343,468,189.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775.61	30,742.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858,659.99	1,715,874,378.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3,488,591.95	3,059,373,310.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8,470,149.45	3,218,388,087.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163,639.95	76,726,12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397,685.30	23,739,628.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4,739,303.65	1,096,347,81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8,770,778.35	4,415,201,65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5,282,186.40	-1,355,828,349.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637,358.49	43,617,271.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0,204.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37,358.49	336,217,475.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1,556,997.83	384,835,658.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966,000.00	12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8,522,997.83	512,835,658.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885,639.34	-176,618,182.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1,730,000.00	235,860,341.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34,750,000.00	4,872,9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6,480,000.00	5,110,640,34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19,222,357.25	2,912,395,072.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4,013,298.77	772,953,036.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4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6,780,656.02	3,685,348,108.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9,699,343.98	1,425,292,232.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0,531,518.24	-107,154,299.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8,490,008.76	1,405,644,308.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9,021,527.00	1,298,490,008.76

公司负责人：鲁爱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5,825,097.68	800,275,145.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9,920,292.01	1,036,523,03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5,745,389.69	1,836,798,181.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9,806,283.33	1,907,072,704.5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23,492.97	5,456,289.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9,176.27	535,147.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6,077,140.73	1,177,462,95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6,646,093.30	3,090,527,09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900,703.61	-1,253,728,917.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70,282.49	29,198,250.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70,282.49	235,198,250.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1,426,665.31	302,266,556.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1,601,000.00	29,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3,027,665.31	331,566,556.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157,382.82	-96,368,306.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1,730,000.00	96,542,441.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14,750,000.00	4,849,4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36,480,000.00	4,946,022,44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6,302,498.97	2,462,629,996.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1,501,440.54	735,048,013.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7,803,939.51	3,197,678,009.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8,676,060.49	1,748,344,431.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4,617,974.06	398,247,207.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0,903,105.52	532,655,898.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5,521,079.58	930,903,105.52

公司负责人：鲁爱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娇

